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運輸及房屋局  
香港九龍何文田  
佛光街 33 號 1 座 6 樓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6/F, Block 1, 33 Fat Kwong  
Street, Homantin, Kowloon,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2761 5049  
圖文傳真 Fax No. 2761 7445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房屋事務委員會秘書  
羅英偉先生

羅先生：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補充資料

就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於 2017 年 10 月 30 日、  
12 月 4 日及 2018 年 1 月 9 日會議上要求政府提供的補充資料；以  
及 12 月 4 日會議上通過的議案(立法會 CB(1) 322/17-18 (01)號文  
——件)，隨函附回覆於附件，以供委員參考。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張鎮宇



代行)

2018年3月13日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補充資料

目的

就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於 2017 年 10 月 30 日、12 月 4 日及 2018 年 1 月 9 日會議上要求政府提供的補充資料；以及 12 月 4 日會議上通過的議案<sup>1</sup>，在諮詢相關政策局後，本文件提供相關回應及資料。

整體房屋供應

2. 根據《長遠房屋策略》（《長策》），政府會每年更新長遠房屋需求推算，訂定逐年延展的十年房屋供應目標。《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表明，我們會在《長策》的基礎上，加大努力增加房屋單位供應。根據最新推算，2018-19 至 2027-28 年度的總房屋供應目標為 460 000 個單位，當中公私營房屋新供應比例維持在 60:40，即公營及私營房屋的供應目標分別為 280 000 及 180 000 個單位。在 280 000 個公營房屋供應目標中，我們會維持 200 000 個公共租住房屋（公屋）單位及 80 000 個資助出售單位的目標，以平衡社會上對公屋和資助房屋的訴求。

3. 如《長策 2017 年周年進度報告》中解釋，上述公私營房屋供應比例，以及公屋與資助出售單位的比例，反映在 2017 年 12 月進行推算時的政策和房屋項目，並未反映當時政策方向仍有待確立的新房屋項目，例如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在 2018 年 1 月通過恆常化的「綠表置居計劃」（「綠置居」）。我們會在未來的更新工作中，按實際情況在供應目標中反映政策上的發展。

4. 維持 60:40 的公私營房屋新供應比例，主要考慮是表明政府在增加新公營房屋供應方面的承擔，同時確保私人市場穩健發展。由於土地供應有限，若進一步調高公營房屋在新增總房屋供

---

<sup>1</sup> 立法會 CB(1)322/17-18(01)號文件。

應中的比例，必然會減少私營房屋的供應，對私人市場的樓價和租金形成壓力，或會導致更多人不能負擔購置或租住私人單位。因此，我們必須小心考慮任何修訂有關比例的建議，以在公營和私營房屋發展之間取得平衡。

## 公屋申請及回收單位

5. 房委會的目標是為一般公屋申請者（即家庭及長者一人申請者）平均約三年提供首次單位編配。在 2017 年 12 月底，約有 155 100 宗一般公屋申請，以及約 127 800 宗配額及計分制下的非長者一人申請。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sup>2</sup>為 4.7 年，當中長者一人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為 2.6 年。

6. 根據房屋署每年進行的一般公屋申請者安置情況的特別分析<sup>3</sup>，於 2017 年 6 月底仍在輪候的約 150 200 名一般申請者當中，約 64 300 名（約 43%）的輪候時間超過三年而未獲配屋。過往三年獲安置的公屋申請宗數以及當中輪候時間為三年或以下的宗數如下：

時段	獲安置的一般公屋申請宗數	當中輪候時間三年或以下的申請宗數
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	11 800	4 700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	12 200	3 040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	22 700	4 330

7. 如《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所述，公屋作為房屋階梯的第一層，是為基層及低收入家庭確立而久的安全網。政府和

<sup>2</sup> 輪候時間是以公屋申請登記日期開始計算，直至首次配屋為止，但不包括申請期間的任何凍結時段（例如申請者尚未符合居港年期規定、申請者正等待家庭成員來港團聚而要求暫緩申請、申請者在獄中服刑等）。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是指在過去 12 個月獲安置入住公屋的一般申請者的輪候時間平均數。平均輪候時間為約三年的目標，並不適用於配額及計分制下的非長者一人申請者。

<sup>3</sup> 詳情請參閱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文件編號 65/2015、52/2016 及 SHC 63/2017。有關文件已上載於房委會／房屋署網站（<http://www.housingauthority.gov.hk>）。

房委會會繼續致力為沒有能力租住私人樓宇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公屋。由於覓地建屋需時，加上個別項目的進度往往受到不能控制的因素影響（例如城市規劃委員會需時商議土地改劃用途、社區上的異議等），無可避免進一步對平均輪候時間形成壓力。

8. 政府和房委會會不遺餘力縮短公屋的輪候時間。為了應付公屋需求，政府會繼續透過檢討和改劃土地用途、增加發展密度、釋放棕地、開拓新發展區、適度填海等不同方法，多管齊下增加短、中、長期的房屋土地供應，包括在 2017 年 9 月成立「土地供應專責小組」以探討各個土地供應的選項、優化發展程序、檢討和改劃土地用途、開拓新發展區等。同時，房委會及相關部門亦會繼續積極研究如何善用已物色及現有的公營房屋用地，在可行的情況下努力加快發展流程，以增加公營房屋的供應。

9. 除新建公屋單位外，回收公屋單位亦是另一個重要的公屋供應來源。每年平均可從租戶淨回收的單位數目超過 7 000 個。隨著日後將推行更多資助出售單位項目，我們預計將可回收更多公屋單位以供編配。同時，房委會會不時檢討和採取適當措施，確保有限的公屋資源得以公平和合理地編配給較有迫切住屋需要的人士。此外，房委會將繼續努力打擊濫用公屋，以維護公屋資源的合理運用。

10. 應委員要求，房委會在 2012/13 至 2016/17 年度收回公屋單位的分項數字如下。同期房委會從繳交額外租金的公屋租戶（俗稱「富戶」）所收回的單位（約 1 050 個）已包含在下列各分項內。

年度 收回單位原因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a) 租戶自願遷出	4 700	4 700	5 000	4 900
(b) 獲發出遷出通知書 (包括濫用公屋個案)	1 200	1 400	1 500	1 500	1 400
(c) 購買房委會轄下的 資助出售單位 <sup>4</sup>	1 300	1 200	1 100	1 200	900

<sup>4</sup> 包括新建居者有其屋計劃（居屋）及「綠表置居計劃」先導項目的單位，以及在居屋第二市場中出售（即尚未補價）的資助出售單位。

收回單位原因	年度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d) 調遷 <sup>5</sup> 及其他原因	5 700	5 700	6 100	4 700	4 200
(e) 總計 = (a) + (b) + (c) + (d)	13 000	13 100	13 600	12 400	12 000
(f) 淨回收(扣除因調遷及其他原因收回的單位) ((e) - (d))	7 300	7 400	7 500	7 600	7 700

註 1：上述數字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個別數字相加結果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註 2：不包括因重建而收回的單位。

11. 回收單位於再次編配前須完成翻新工程。在一般情況下，於發出回收單位翻新工程訂單後，房委會會盡快預先編配有關單位予公屋申請者。如該申請者初步接受所編配的單位，有關屋邨辦事處會於翻新工程完成後，立即邀請相關申請者辦理入伙手續。於 2017 年 9 月底，單位由開始進行翻新工程起計至完成整個編配程序，平均需時約六個星期。

### 「綠置居」

12. 房委會於 2016 年 10 月推出位於新蒲崗的「綠置居」先導項目（景泰苑）。計劃獲超額認購近 18 倍，857 個單位全數售出，反映了綠表人士對自置居所的強烈訴求。行政長官於其《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中建議將「綠置居」恆常化，旨在協助較有能力的公屋租戶循房屋階梯上移，更早地滿足他們自置居所的願望；同時亦可釋放更多公屋單位供編配給較有迫切需要的人士。房委會於 2018 年 1 月 30 日檢討了「綠置居」先導項目的成效，並通過恆常化「綠置居」。房委會認為「綠置居」應以較穩健的步伐推行，現正重新評估火炭及其他項目，並進行相應準備工作，以期於 2018 年底推出下一個「綠置居」項目發售。

<sup>5</sup> 在不同情況下，例如根據各類調遷計劃，公屋租戶需要交回其原有單位以供編配另一公屋單位。在有關情況下，公屋單位「一換一」，並不涉及額外公屋資源。

## 公營房屋用地

13. 作為多管齊下增加土地供應策略的一部分，政府透過持續的土地用途檢討，過去數年物色到超過 210 幅具短中期房屋發展潛力的用地，合共可建逾 31 萬個單位，當中七成為公營房屋。不過，由於大部分覓得的土地還需要進行法定規劃程序、地盤平整工程等，這些土地未必可全數計入未來十年的公營房屋落成量。換言之，覓地建屋的成果，並非是數載之內便能體現。

14. 事實上，公營房屋用地的規劃須視乎一系列因素，而並非所有原計劃用作私營房屋的用地均適合作較高密度的公營房屋發展。政府會透過土地用途檢討根據整體地區規劃作詳細考慮和評估，當提出有關公營房屋發展建議時，政府會顧及一系列規劃因素，例如交通和基建容量、社區設施的提供、發展限制、當區的特色和現時的發展密度、發展項目對當區環境、景觀和空氣流通等的潛在影響等。相關政府部門會確保落實該等發展建議和所須紓解措施能符合《香港規劃與準則》，並不會對當區居民造成不可接受的影響。在規劃未來興建的公屋單位大小組合時，房委會亦會參考各類申請者的家庭人數分佈、人口推算、住戶組成推算等因素，以配合他們的需要。

15. 政府一方面會繼續在不同地區物色適合發展公營房屋的土地，另一方面亦需要在賣地計劃中維持一定數量的土地，向市場提供穩定的土地供應作私人住宅發展，以回應市民住屋的需要。如果將未來幾年可供應的部分私人房屋土地轉為公營房屋用途，將會減少未來幾年賣地計劃的供應，不利私人住宅市場的平穩健康發展。

16. 自 2011 年起，共有十多幅原計劃用作私營房屋的土地，改撥作興建超過十個公營房屋項目，當中包括已落成的元朗宏業西街（宏富苑）和荃灣沙咀道（尚翠苑）的資助出售房屋項目，及預計在未來五年落成的數個分別位於離島、東區、西貢和沙田區的公營房屋項目，合共提供約 6 100 個單位。此外，西鐵天水圍

站上蓋私人住宅發展項目亦已轉作公營房屋用途，提供約 2 400 個單位，並預計於 2018/19 年度落成。政府會繼續不時檢討情況，按需要審視土地的最適當用途，在合適的情況下將原計劃用作私營房屋的土地轉為公營房屋用途。

## 於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的市區熟地

17. 市建局作為以推動市區更新為法定職能的法定組織，在角色和工作範疇上一直和房委會／香港房屋協會有適當分工。公營房屋一般由後者負責提供。

18. 自成立以來，市建局開展的重建項目，均聚焦於私人物業的重建，而為填補清拆後私人樓宇市場的住宅單位數量，維持整體公、私營房屋供應的平衡，重建項目完成後所提供的單位一般亦屬私人住宅單位。

19. 此外，市建局一向的營運模式是透過出售重建所得的單位取得收入，在財政自給的長遠目標下推行市區更新計劃。市建局歷年的盈餘，均用作重建項目收購、補償及安置成本，及推行無財政收益但會為公眾帶來裨益的工作，例如樓宇復修、保育和活化。倘若市建局的重建項目用以發展公營房屋，政府和市建局必須小心考慮這根本性的轉變對公、私營房屋供應及財政自給模式的影響。

## 使用閒置土地

20. 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於 2018 年 2 月 6 日的會議上討論政府提交題為「《私人遊樂場地契約》和佔地廣闊的康樂設施」的文件<sup>6</sup>。該文件提及發展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用地作其他用途及活化已關閉的堆填區作康樂用途的可行性的相關考慮。概括而言，政府同意有關「調置用途」的建議，即將康樂或社區設施重置於已修

<sup>6</sup> 詳情請參閱已上載到發展局網頁的專責小組文件第 01/2018 號：  
[https://www.devb.gov.hk/tc/boards\\_and\\_committees/task\\_force\\_on\\_land\\_supply/Agendas\\_Meeting\\_Papers\\_and\\_Relevant\\_Information/index.html](https://www.devb.gov.hk/tc/boards_and_committees/task_force_on_land_supply/Agendas_Meeting_Papers_and_Relevant_Information/index.html)。

後堆填區，藉此騰出現有用地作其他具效益或高密度發展。然而，在已修復堆填區上發展須克服一些限制。調置建議能否落實將視乎多項因素，包括已修復堆填區是否有足夠面積或結構上是否安全去容納擬重置的設施。

## 租金津貼

21. 就租金津貼而言，正如政府在不同場合中說明，在當前房屋供應仍然偏緊的情況下，如政府向租客提供任何形式的租金津貼，業主很可能會上調租金，間接使政府所提供的租金津貼變成額外租金，租客未必能得到實質的幫助。另外，為部分租客提供恆常租金津貼，可能令那些因各種原因無法獲得津貼的住戶承受進一步的加租壓力，加重他們的負擔。

22. 有迫切住屋需要的公屋申請者，可經社會福利署推薦申請「體恤安置」。他們亦可以透過房委會「特快公屋編配計劃」以提前獲配公屋單位。此外，政府設有不同措施和援助計劃以照顧低收入家庭的需要。舉例來說，經濟上無法自給自足的住戶，可以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23. 要解決因房屋供求失衡而引致的高租金問題，持續增加房屋供應方為根本之道。政府會繼續和社會各界緊密合作，致力落實按《長策》訂立的房屋供應目標，加快增建公營房屋，切實回應基層市民的住屋需要。

## 公共屋邨的驗水工作

24. 在 2015 年「食水含鉛超標事件」發生後，我們一直透過不同渠道，向立法會和公眾匯報房委會就事件所採取的跟進工作的最新情況，包括我們為公共屋邨進行的抽樣驗水結果；為受影響租戶提供的紓緩措施；為 11 個受影響公共屋邨更換不合規格喉管的進度；以及提升房委會的品質監控制度等。



25. 房委會和水務署自 2015 年 7 月起為公共屋邨進行抽樣驗水，並於 2015 年 11 月 18 日完成所有公共屋邨的驗水工作。我們於提交予 2015 年 9 月 1 日、2015 年 10 月 8 日，和 2016 年 7 月 11 日的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會議；以及 2015 年 11 月 2 日、2016 年 2 月 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5 日的委員會會議討論的文件中，已列載當時驗水結果的詳細資料。為方便委員查閱，我們現將該等文件的相關部分節錄於附錄，當中概要資料如下：

- (一) 為公共屋邨抽取的樣本總數：7 456。
- (二) 為 2005 年之前落成的公共屋邨抽取的樣本總數：2 635，全部結果符合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的暫定準則值。
- (三) 為 2005 年及以後落成的公共屋邨抽取的樣本總數：4 821，當中 93 個來自 11 個公屋項目的樣本的含鉛量超出世衛的暫定準則值，含鉛水平最高的樣本為每公升 153 微克。詳情可參考政府和房委會於 2015 年 7 月至 11 月期間發出有關食水含鉛量超標事件的新聞公報或記者會發言。

**運輸及房屋局**

**2018 年 3 月**

2005年及以後落成的公屋項目的有系統抽樣驗水結果

## (a) 食水樣本含鉛量超標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數目	超標的樣本數目
1	葵聯邨第二期 (聯逸樓、聯悅樓)	2014	1 507	瑞安承建有限公司	44	5
2	啟晴邨	2013	5 204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121	9
3	榮昌邨	2013	1 488	保華建築營造有限公司	46	1
4	牛頭角下邨第一期 (貴亮樓、貴月樓、 貴顯樓、貴新樓、貴輝樓)	2012	4 238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131	6
5	石硤尾邨第二期 (美蒼樓、美亮樓)	2012	1 558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54	5
6	東匯邨 (匯心樓、匯仁樓)	2012	1 333	保華建築營造有限公司	52	4
7	紅磡邨第二期 (紅日樓、紅昕樓、紅曜樓)	2011	1 938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74	16
8	欣安邨 (欣喜樓、欣悅樓、欣頌樓)	2011	2 587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73	5
9	彩福邨 (彩樂樓、彩善樓、彩喜樓)	2010	2 524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92	13
10	元州邨第二、四期 (元樂樓、元雅樓、 元智樓、元禧樓、元健樓)	2008	3 533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135	19
11	清河邨第一期 (清頌樓、清譽樓、清顯樓)	2008	3 167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145	10

(b) 食水樣本含鉛量符合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的暫定準則值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1	祥龍圍邨、祥龍薈及祥龍圍邨服務設施大樓	2015	1 358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49
2	洪福邨第一、二期 (洪歡樓、洪欣樓、 洪喜樓、洪樂樓、 洪福商場及設施大樓)	2015	2 097	新昌營造廠 有限公司	163
3	洪福邨第三期 (洪望樓、洪溢樓、 洪悅樓、洪昌樓、 洪盛樓)	2015	2 808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4	水泉澳邨第一期 (清泉樓、朗泉樓、 欣泉樓、喜泉樓)(註)	2015	3 039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 有限公司	59
5	美東邨(美德樓)	2014	990	安保工程有限公司	26
6	怡明邨	2014	2 059	興勝建築有限公司	108
7	德朗邨、停車場大樓及 幼稚園	2014	8 164	有利-新昌 聯營	208
8	豐和邨	2013	1 607	新昌營造廠 有限公司	54
9	長沙灣邨及長沙灣邨服 務設施大樓	2013	1 390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 有限公司	51
10	龍逸邨及龍逸社區會堂	2013	990	瑞安承建有限公司	39
11	美田邨(美全樓)及 獨立大樓	2013	1 216	新昌營造廠 有限公司	36
12	石籬(二)邨(石歡樓)	2013	839	協興建築有限公司	26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13	晴朗商場	2013	-	A區：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B區： 有利－新昌聯營	20
14	石硤尾邨第五期 （美益樓、美賢樓、 美笙樓、美盛樓）	2012	2 496	瑞安承建有限公司	75
15	元州邨第五期 （元滿樓、元慧樓、 元逸樓）及元謙樓（即 服務設施大樓）	2012	1 486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55
16	大本型及油塘社區會堂	2012	-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8
17	彩福邨（彩歡樓）	2011	915	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	27
18	彩德邨 （彩仁樓、彩義樓）	2011	1 586	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	41
19	葵聯邨第一期 （聯欣樓、聯喜樓）	2011	1 470	瑞安承建有限公司	43
20	美東邨（美仁樓）	2010	799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31
21	彩德邨 （彩俊樓、彩敬樓、 彩亮樓、彩賢樓）及 彩德商場	2011	2 704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83
22	沙田坳邨 （和田樓、順田樓）	2011	1 278	其士（建築）有限公司	53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23	油麗邨第五期 (卓麗樓、雍麗樓)及 停車場大樓	2011	2 002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39
24	油麗邨第六期 (即油麗商場)	2011	-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4
25	善明邨 (善智樓、善禮樓)	2011	1 974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50
26	天晴邨天晴社區綜合 服務大樓	2011	-	保華建築營 造有限公司	24
27	柴灣邨 (灣畔樓、灣映樓)	2010	1 600	西松建設株 式會社	46
28	彩德邨 (彩誠樓、彩信樓)	2010	1 462	興勝建築有 限公司	69
29	牛頭角上邨第二、三期 (常興樓、常盛樓、 常富樓、常榮樓、 常康樓、常泰樓)、 牛頭角上邨商場及 綜合服務中心	2009	4 584	保華建築營 造有限公司	124
30	天晴邨第三期 (晴滿樓、晴喜樓、 晴悅樓)	2009	2 365	保華建築營 造有限公司	65
31	石硤尾邨第一期 (美如樓、美映樓)	2006	2 033	保華建築營 造有限公司	55
32	秀茂坪(南)邨 (秀好樓、秀旺樓)	2009	1 598	正宏工程有 限公司	130
33	秀茂坪(南)邨 (秀美樓、秀德樓、 秀善樓)	2009	2 397	興勝建築有 限公司	
34	黃大仙上邨(詠善樓)	2009	714	俊和建築工 程有限公司	22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35	油麗邨第四期 (翠麗樓、康麗樓、 仁麗樓)	2009	2 369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121
36	油麗邨第三期 (盈麗樓、豐麗樓)	2008	1 598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37	碩門邨第一期 (健碩樓、美碩樓)及 超級市場	2009	1 958	保華建築營 造有限公司	45
38	藍田邨 (藍暉樓、藍泰樓、 藍碧樓、藍蔚樓)	2009	3 036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102
39	美田邨第三期 (美樂樓、美滿樓、 美庭樓)及美田社區 會堂	2008	2 333	興勝建築有 限公司	71
40	天晴邨第一期 (晴碧樓、晴海樓)及 天晴社區會堂	2008	1 918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98
41	天晴邨第二期 (晴彩樓、晴雲樓)、 天晴商場及天晴邨 服務設施大樓	2008	1 918	西松建設株 式會社	
42	彩盈邨第一期 (盈富樓、盈安樓)	2008	1 598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137
43	彩盈邨第二期 (盈康樓、盈樂樓、 盈順樓)	2008	2 397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44	彩盈邨第三期 (即彩盈坊)	2008	-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45	清河邨第一期清河商場	2008	-	有利建築有 限公司	3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46	清河邨第二期 (清平樓、清潤樓)	2008	1 598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54
47	東匯邨東頭社區中心	2012	-	保華建築營造有限公司	1
48	石硤尾邨第二期服務 設施大樓	2012	-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12
49	牛頭角下邨第一期 牛頭角下邨廣場	2012	-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3
50	欣安邨欣安商場	2011	-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2
51	愛東邨(愛逸樓)	2008	716	西松建設株式會社	23
52	石排灣邨第二期 (碧山樓、碧園樓、 碧蔚樓、碧綠樓)	2007	2 398	興勝建築有限公司	95
53	鯉魚門邨第二期 (鯉隆樓)	2007	799	保華建築營造有限公司	27
54	石籬(二)邨 (石偉樓、石怡樓)	2007	1 598	西松建設株式會社	48
55	清河邨第三期 (清澤樓、清朗樓、 清照樓)	2006	2 397	瑞安承建有限公司	81
56	葵涌邨 (百葵樓、合葵樓)	2008	1 983	有利建築有限公司	81
57	美田邨第一、二期 (美秀樓、美麗樓、 美景樓、美致樓)及 美田商場	2005	3 164	西松建設株式會社	95
58	海麗邨第三期 (即海麗商場)及 第四期(海瑞樓)	2005	558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29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59	葵涌邨第三期 (翠葵樓、碧葵樓、 綠葵樓)	2005	2 742	有利建築有 限公司	84
60	顯耀邨(顯耀樓)	2005	799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26
61	石蔭邨第五期(禮石樓)	2005	340	興勝建築有 限公司	9
62	葵盛東邨(盛和樓)	2003	362	新昌營造廠 有限公司	59
63	慈樂邨(樂歡樓)	2003	265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23
64	樂富邨(樂翠樓)	1994	360	鴻運建築有 限公司	16
65	逸東(二)邨 (美逸樓、滿逸樓、 居逸樓)	2005	2 782	有利建築有 限公司	108
66	梨木樹邨第三期 (翠樹樓、榮樹樓)及 梨木樹商場	2005	1 983	協興建築有 限公司	66
67	梨木樹邨第四期 (康樹樓、樂樹樓、 健樹樓)	2005	1 918	中國建築工 程(香港) 有限公司	54
68	油麗邨第一期 (碧麗樓、秀麗樓、 頤麗樓、雅麗樓、 智麗樓、逸麗樓)	2005	2 550	禮頓建築 (亞洲)有 限公司	78
69	石排灣邨第一期 (碧朗樓、碧月樓、 碧銀樓、碧輝樓)及 石排灣商場	2005	2 877	瑞安承建有 限公司	92
70	葵涌邨第三期葵涌商場	2005	-	有利建築有 限公司	6



	屋邨項目名稱	落成年份	住宅單位 總數	總承建商	抽取樣本 數目
71	葵涌邨第四期 (芊葵樓、芷葵樓)	2005	1 983	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70
72	葵涌邨第五期 (曉葵樓、映葵樓、 旭葵樓、雅葵樓、 逸葵樓)	2005	4 515	協興建築有限公司	152

(註) 水泉澳邨喜泉樓其中一個來自空置單位的樣本驗出含鉛量每公升14微克，稍為超出世衛的暫定準則值，其餘三座均無驗出超標樣本。水務署已在該樓宇抽取更多水樣本以確定情況，經分析後得出的結論是超標的水樣本有機會受到環境因素影響。

## 2005 年之前落成的公共屋邨的抽樣篩查驗水結果

( 涉及 144 個公共屋邨的 2635 個食水樣本 )

### 食水樣本含鉛量符合世衛的暫定準則值

翠屏(南)邨	利安邨	蝴蝶邨	彩輝邨	西環邨	彩園邨	天恩邨	慈樂邨	愛東邨
葵盛東邨	健明邨	天悅邨	寶達邨	鯉魚門邨	天恆邨	天澤邨	秀茂坪邨	富泰邨
橫頭磡邨	鴨脷洲邨	梨木樹(一)邨	秦石邨	白田邨	嘉福邨	安蔭邨	尚德邨	長亨邨
耀東邨	慈民邨	華心邨	石籬(一)邨	田灣邨	高怡邨	雲漢邨	常樂邨	慈正邨
葵芳邨	頌安邨	何文田邨	高翔苑 (公共屋邨 部份)	黃大仙上邨	天瑞(二)邨	大窩口邨	長康邨	厚德邨
順天邨	環翠邨	新翠邨	美林邨	廣福邨	石硤尾邨	隆亨邨	梨木樹(二)邨	興華(一) 邨
石圍角邨	愛民邨	友愛邨	麗閣邨	三聖邨	葵盛西邨	瀝源邨	荔景邨	啟業邨
元州邨	小西灣邨	興民邨	竹園(南)邨	長青邨	沙角邨	大元邨	彩雲(一)邨	長宏邨
水邊圍邨	坪石邨	馬頭圍邨	石籬(二)邨	慈康邨	華荔邨	葵涌邨	平田邨	樂富邨
石蔭東邨	華富(二)邨	富山邨	麗瑤邨	天慈邨	興東邨	天瑞(一)邨	湖景邨	天耀(一)邨
天耀(二)邨	華富(一)邨	美東邨	逸東(一)邨	安定邨	大興邨	禾輦邨	順安邨	彩虹邨
龍田邨	安田邨	油塘邨	象山邨	福來邨	海麗邨	大坑東邨	黃大仙下(二)邨	馬坑邨
石蔭邨	天華邨	牛頭角上邨	樂華(北)邨	逸東(二)邨	富昌邨	天逸邨	高盛臺	青逸軒
石籬 中轉房屋	康東邨	富東邨	明德邨	順利邨	俊宏軒	寶田邨	金坪邨	銀灣邨
樂華(南)邨	漁灣邨	雅寧苑	翠樂邨	啟田邨	麗安邨	廣田邨	長貴邨	澤安邨
新田圍邨	和樂邨	紅磡邨	彩雲(二)邨	幸福邨	南山邨	模範邨	興華(二)邨	朗邊 中轉房屋

- 完 -